

伴侣

凯风吹

文/朱凯生



病和痛是一对孪生兄弟,一般是病先到,痛随后来。偶尔痛先到,然后病跟着来。病就在我们身上,陪我们一生,但谁都看不见。我加强运动,均衡营养,舒畅心情,我相信这样可以让我睡得沉一点、久一点。但我知道,总有一天病会醒来,然后,我会亲眼看着它,改变一切。

一位朋友体检时查出了病情,到医院做了手术。平时很有活力的他,虚弱地躺在床上,无助地看着我们。这位朋友很注意饮食,还经常做些自创的体操,身体一向不错。而这次,他没有什么准备,病就冲他而来,似乎病把别的事情放下了,现在专门来找我。

跟朋友一样,我害怕病来。对病,我一直防范着,抵抗着,把它当成敌人。我时时洗手,防止病从口入;天冷了加衣服,防止感冒;不管东西好不好吃,总要吃饱肚子,要有营养,增强抵抗力。可是,病一直不离左右。我一出生,病就守候在一旁,天气骤然变化,食物偶有不洁,病就来了,不肯离开。一旦被它缠住,我就开始难受,吃不下,睡不好。严重的时候,浑身无力,精神萎靡,说是“病魔”来了。

到目前为止,我还没有生过大病,但我知道病一直在我身上。我的牙齿掉了十几颗,剩下的也已松动不少。医生说这是牙周病。我一直不在乎,可能要等到牙齿掉光的时候,我才会跟牙周病较劲。我知道我没顾得上的东西,会在突然之间教训我一下。每次病来的时候,我都会因为一两件意想不到的事情而后悔。我安慰自己说,身体好的时候没有人想到要健身,就像冬天里没有谁会用手冰凉的手去抚摸自己的身体一样。

我看不见我嘴里的病,但我知道病满嘴都是。眼下,这病还没有跑到别处,很可能,将来它会四处乱跑,跑到心肺里,跑到肠胃里,跑到大大小小的器官里。我无法确定病落下的地方,但我确切地知道病一直在我身上,它就像一个顽劣的猴子,时不时起来闹腾一番,此时睡着了,还没爬起来,也没有起来拥抱我。我为此而庆幸。

看到许多亲友生病以后,我就不敢盲目庆幸了,我渐渐明白自己再也抗不过病。不论营养多么丰富,运动多么及时,心

情多么舒畅,无所不能的病都会醒来,在我的身体里四处乱跑。当一个人经历的风雨渐渐多了以后,他便再也无力拒绝病的拥抱了。

就像现在,我龋着牙,吸着丝丝热气。我想用空气里的热量来镇住牙周病。医生说每个人的口腔里都有细菌,各种细菌维持着一个微妙的平衡。他说我口腔里的那种细菌比较讨嫌,专门在牙齿上繁衍,直到把牙齿和牙龈隔开,露出牙根。即使每天刷三次牙也不管用。事实上我很注意刷牙的,但刷得再勤,我也无法使牙龈护住牙根,就像覆盖树根的土被水冲走一样,树根露出地面,树根变成树干,忍受烈日和暴雨的轮番侵袭,艰难地支撑着一整棵树。

我对病的认识是从牙痛开始的。病和痛是一对孪生兄弟,一般是病先到,痛随后来。偶尔痛先到,然后病跟着来。我的牙齿可能比别的器官受了更多的活,所以最先生病。只要我一受凉,痛就会提醒我牙齿病了。即使我十分小心,疼痛也会不请自来,在我嘴里放肆地乱跑。我捂着嘴,不停地变换嘴型,想让痛找个合适的地方歇着,但它不知疲倦,不肯歇下来。我也不敢大声呻吟,不然会有更多的痛发现我。痛的大部队一来,我就连饭也吃不下,觉也睡不好了,好不容易睡着,痛也会让我不断醒来。那段日子,痛让我懂得了隐藏健康——在剧烈的疼痛中,身体里的那点健康一步步退却,一直退到连我自己也找不到的深处。后来,我拔掉了五颗牙,牙周病好像也玩够了,玩累了,终于罢手,在我嘴里睡着了。

牙痛的那段日子要是再短些,我的抵抗力要是再强些,或者我早点去看医生,或许那五颗牙就不会拔掉。如今后悔也来不及了。不论我多注意保护牙齿,不论我其他器官多么健康,我也无法要回那五颗

牙,我再也不能把它们唤回到我温暖湿润的嘴里。于是,我锻炼身体,愉悦心情,用健康催眠病痛,让病沉睡。我还不是不老,我相信自己有能力让病暂时不再醒来。

但在我的亲友当中,不少人的病过早醒来。他们被病截住了。病总是一步步地占领阵地,先是一滴血,一块皮,一块肌肉,一根骨头,而后是整个身体,让你发烧,让你疼痛。要是没点运气,没有外力帮助,病就会完全打败你,直到生命结束。我年幼时,父母亲就这样被病打败了,留下我艰难度日。多年前,我的一位老师住院,每天早上上班之前,我都会顺便去看他。他虚弱地坐在病床上,脸色黯淡。即使我站在旁边,也能感到迎面逼来的病气。他没有什么话要说,我想他的话可能被病锁住了,得等他好转时才能打开。有时我跟他说说社会上的事情,聊聊自己的工作,他听得很专注。他知道听我说话的日子不多了。一个凌晨,我赶到病房的时候,他已经僵硬了。我拉着他的手,轻轻地喊他,可他说不出话来。我看见一种惨白色从他的脖子向下移动,就像草原上移动的云影一样。他的上嘴唇还有血色,下嘴唇已经惨白了,显出生与死的反差。那一刻,我是如此近距离看到了死亡的颜色,也认识到了病的力量。那时,他的生命中肯定还深藏着不少健康,只是起不了作用。他最后的健康我看不见,他的挣扎和呼喊我听不见。我的力量太小了,我拉不住他。他的病太强大。

病就在我们身上,陪我们一生,但谁都看不见。我不清楚它会成长成什么样子,也不知道它能睡多久,更不知道它醒来后会往哪里走。我加强运动,均衡营养,舒畅心情,我相信这样可以让我睡得沉一点、久一点。但我知道,总有一天病会醒来,然后,我会亲眼看着它,改变一切。

吟安一个字,捻断数茎须

稗海习得

文/习斌



诗词的艺术魅力是无穷的,这才为我们留下了很多千古佳话。作为古代文人的消遣之物,往往总是某种情绪的表达,最见性情。

古人做诗,对“炼字”特别讲究。南宋洪迈《容斋随笔》里,记载了这样一件事。苏州一士人家中,藏有王安石《泊船瓜洲》一诗的原稿。在原稿上,“春风又绿江南岸”一句,原本作“春风又到江南岸”,后来将“到”圈去,注称“不好”,改为“过”字。后又圈去,改为“入”字,复改为“满”字。如是改了十多次,最终才定为“绿”字。

晚清大学问家王国维曾评宋祁《玉楼春》“红杏枝头春意闹”一句,称“着一闹字,而境界全出”。将这句话用在《泊船瓜洲》一诗上,同样恰如其分。这个“绿”字用得可谓恰到好处,面对早春江南无限美景,诗人笔下的思乡之情愈发浓烈。全诗意境高远,正如《彦周诗话》中所评论的,“超然迈绝,能近李杜陶谢”。

用“绿”形容春色,在前人诗句中并不鲜见。李白有“东风已绿瀛洲草”,丘为有“东风何时至,已绿湖上山”,常建有“主人山门绿,小隐湖中花”。不过,和王安石《泊船瓜洲》相比,前人的这些诗作无疑稍逊一筹。普普通通的一个“绿”字,在王安石笔下能迸发出如此强的艺术感染力,不能不说是得益于“炼字”。

也有人说,《容斋随笔》里的这则故事不可信。姑且不论王安石的诗稿会不会流传在世,单就王安石在纸上涂改十多次,还加注“不好”二字来看,这事几乎是不可能发生的。以王安石的才学,怎么会反复用那些俗不可耐的字眼呢?更何况,王安石以前创作的诗中,就有以“绿”入诗的,岂会为了这么一个字而如此犯难呢?虽说这个分析颇有几分道理,不过这则故事反映出的古人“炼字”的严谨态度,倒是值得我们学习。

谈到“炼字”,大家会很自然地想起唐代诗人贾岛“推敲”的故事。贾岛于驴背上得诗句“鸟宿池边树,僧推月下门”,但又

觉得“僧敲月下门”似乎更妙,思来想去,拿不定主意,便在驴背上反复作推敲之状,不想冲撞了京兆尹韩愈的仪仗队。韩愈知道事情原委后,不仅没怪罪贾岛,反而建议他用“敲”字更妙。二人并辔而行,共论诗道,结为布衣之交。沉浸在诗的意境之中,贾岛是忘我而快乐的。卢延安《苦吟》诗中所说的“吟安一个字,捻断数茎须”,道出的正是这样的意味。

很多文人雅士以“苦吟”为乐,为今天的我们,留下了不少优美的篇章。据《清稗类钞》记载,清代丹徒有个叫沛淇的人,苦吟六十年,著有《困学诗钞》。当时身边的很多人对他不理解,纷纷嘲笑他。后来,韩沧江读到他的诗,见有“野狐穿穴悲长夜,古木交柯忆昔年”,“小艇拖潮似鸟,远山无树秃于僧”等语,夸奖说这些诗很古雅。可见,再好的作品,也要碰上懂得欣赏的知音。

诗词的艺术魅力是无穷的,这才为我们留下了很多千古佳话。唐孟启《本事诗》里有这样一则小故事。韩滉任浙西观察使,治所在京口。所辖州郡有个刺史,名叫戎昱,和一名酒妓相交甚厚。这酒妓不仅善歌,色亦媚妙。韩滉手下有个乐官,听说这酒妓的芳名后,告诉了韩滉,要将酒妓招来,入教坊乐籍。召令到了下面的州郡,戎昱自然不敢强留,只得和酒妓相诀湖上,洒泪而别。临别时,戎昱赠诗一首,并对酒妓说:“到了京口,令你唱歌时,你第一首就唱这首诗。”

果然,到京口后,韩滉摆开筵席,与宾客推杯换盏,令酒妓唱歌助兴。酒妓依从戎昱之言,唱了那首诗。唱完,韩滉听出弦外之音,便问道:“这首诗是戎使君写给你的吗?你们之间是否有情?”酒妓起身,承认了此事,说着说着,双泪直流。韩滉令这酒妓不要表演了,更衣后,在一旁待命。席

上众人见这酒妓扫了韩滉的兴致,都纷纷为她捏把汗。没想到,韩滉叫人将那名乐官招来,责怪道:“戎使君乃是名士,他既然和酒妓有情,你为何还将人家强行招来,现在竟成我的过失了!”命人用鞭子抽打他,以示惩罚。随后,韩滉赏赐给酒妓很多绢丝,将她送还戎昱身边了。

韩滉不夺人所爱,这样的雅量,令人钦佩。戎昱所作的究竟是怎样的首诗呢?其词曰:“好去春风湖上亭,柳条藤蔓系离情。黄莺久住浑相识,欲别频啼四五声。”可谓写尽无限离愁别绪。韩滉闻歌而知其意,亦可谓风流文士,惺惺相惜。

诗也好,词也罢,作为古代文人的消遣之物,往往总是某种情绪的表述,最见性情。“天子呼来不上船,自称臣是酒中仙。”这样的超然境界,总是令古今往来很多文士窃慕羡之。



泊船瓜洲